

询价公告

本公司（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需采购一批辅料，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辅料（第 4 批）采购项目。

二、项目概况

服务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sy.com.cn/>）及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shuanbao.com.cn/>）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同类项目的供货经验【提供过往同类项目业绩及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

盖公章】;

四、采购内容及品质验收要求

(一) 采购清单

序号	货物	包装规格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验收要求	备注
1	精制硫酸钡	50kg/袋	主控项: BaSO ₄ 含量≥95%	吨	2	辅料验收其技术参数须符合采购清单的接收标准,若与清单技术参数标准值不符,采购人作退货处理。	一次性供货
2	氯化镁 (卤水)	50kg/袋	主控项: 氯化镁 (MgCl ₂)的质量分数 ≥ 45% 一般项: 硫酸根离子 ≤ 2.80%; 碱金属氯化物(以 Cl ⁻ 计)≤ 0.9%	吨	1		
3	无水硫酸钠	50kg/袋	主控项: 含量≥98%, 工业级	吨	0.1		
4	亚硫酸钠	25kg/袋	主控项:Na ₂ SO ₃ ≥93% 工业级,符合《HG/T 2967-2000 工业无水 亚硫酸钠》的一等品	吨	30		分批送货

报价人应详细核对及阅读采购清单、参数、商务要求,如有遗漏造成报价失误由报价人自行负责。

(二) 品质及验收要求

1、货物须符合采购清单内的规格标准(如产品颜色、纯度及包装规格等)。货物来源合法,到货后需经采购人检测中心检测合格后办理入库。所有辅料每批次送货前,成交人须向采购人提交出厂质检报告,质检报告必须含有检测标准及依据;有

合格证明的辅料，供应商需出具合格有效的出厂证明、合格证等相关文件。所有辅料包装须粘贴有标签，内容包含公司名称、产品名称、包装规格及含量等。如不符合要求，采购人有权作退货处理。

2、所有化学辅料验收其技术参数须符合采购清单的接收标准，若低于主控项技术参数标准值 0.3%（含）内的，采购人有权作退货或折价接收处理。检测结果在产品主控项技术参数标准值 - 0.3%（含）范围内扣减金额计算方式如下：

扣减金额=供货技术参数误差值/所列技术参数标准×重量×单价

其中：

（1）“重量”指该批存在主要技术参数误差的送货重量，单位：吨。

（2）“单价”指该批存在主要技术参数误差的辅料单价，单位：元/吨。

（3）“扣减金额”指采购人付款时将扣减的差价金额，单位：元。

如货物多个指标出现负偏差，以所列指标分别计算扣减金额，进行多项扣减。

3、辅料接收量根据采购人过磅重量为准，据实入库。

4、成交人每款货物累计送货数量**不得超过**该款货物**合同约定总量**。大于部分，由成交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计费用，成交人应尽量精准重量后再供货。

（五）卸货地点及运输车辆要求

1、亚硫酸钠卸货至废水车间 4 楼物资仓库，卸货地点距离车间货梯口约 100 米(成交人可搭乘货梯至 4 楼)。精制硫酸钡、氯化镁及无水硫酸钠卸货至熔炼车间 1 楼平地，距离车间门口约 100 米。卸货过程需使用手动式叉车。成交人须按车间要求整齐地稳固地将货物堆放在指定的辅料存放点。

2、成交人送货车辆空车高度不得超 4.8 米。

（五）其他要求

1、以上采购数量为暂估数量，以实际采购量为准，按实结算。

2、成交人送货前必须考察采购人各车间卸货现场，充分测量考虑自身的卸货条件及车间限制性因素等。

3、精制硫酸钡、氯化镁及无水硫酸钠实行一次性供货，亚硫酸钠实行分批送货，按实际送货量月结。

4、送货前，采购人有权到成交人公司进行考察取样检测或要求成交人提前邮寄样品进行试用，如样品检验不合格或产品未达到效果，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或更换其他同等价格样品进行试用，成交人需无条件配合。

5、吨桶装货物卸货所需使用的机动叉车由采购人提供，并协助成交人将货物从车箱卸至地面。除此之外的一切卸货工具由成交人自备。

6、化学辅料送货不得晚于当天下午 16 时进场。装卸前，成交人必须对相关装卸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装卸人员进入生产作业区域必须严格遵守车间安全管理要求，作业时必须穿戴好劳保防护用品并接受我司安全环境部门的监督管理和考核。

对项目要求有疑问，可咨询项目采购负责人：梁工 13662860056。

五、完成时间

1、自发出结果确认函之日起，成交人根据甲方具体需求进行供货，成交人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3-5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2、供货期限：2022 年 7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

六、报价保证金

1、成交人应按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中标价的 2%）在**项目开标后**交纳报价保证金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银行保函或转账，不接受第三方担保及现金），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待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返还申请时间为货到验收合

格之日后（除质保验收外的最后一个验收节点），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2、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账号：8114801014200219007

七、支付方式

本项目不付定金，货款按月度进行结算，每月 3 日前，成交人向采购人提交上月供货对账单，双方对验收合格入库的货物数量及金额核对无误后，成交人在 3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收到前述发票后在当月 27 日前向成交人支付经双方确认的上月入库货物金额的 100%。成交人逾期递交对账单或发票的，采购人有权延迟一个月付款。

八、报价

本项目固定综合单价，暂定总价，按实结算，固定综合单价报价包含货物、税费、人工费、装卸费、运费、服务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

若报价人对某些项目未报价，则应认为已包括在其它项目

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总报价内。

九、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暂定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投标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十、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人报价文件本项资料如有不全，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分项报价清单（报价人自拟）（加盖公章）；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本人参加报价活动不需提供）；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本询价文件第三条报价人资格要求的资料（加盖公章）；

- 6、投标人未到场声明（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 7、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如有）。

★十一、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 1、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装有报价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并于密封条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
- 3、报价文件须按询价文件要求及模板格式加盖公章、使用订书机装订或胶装成册（可以分册），于文件骑缝处加盖报价单位企业公章并密封完好（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
- 5、不符合本项要求的报价文件为无效报价。

十二、保证金

- 1、**开标结束后，成交人需缴纳中标价 2%作为报价保证金到采购人银行账户，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申请返还时间为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日历**

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2、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麻涌支行

银行账号：8114801014200219007

十三、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 年 7 月 5 日，上午 10：30（星期二）。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中心 6 楼招投标部

联系人：梁小姐

联系电话：13662860056

十四、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

格。

2、成交人如未按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东莞市新东欣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9日



